

证券代码：688302

证券简称：海创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7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项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属正常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4日，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该议案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陈元伦已回避表决。

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属正常商业行为。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 YUANWEI CHEN（陈元

伟)、XINGHAI LI (李兴海)、陈元伦、代丽已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 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初至2026年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代收关联方政府补助	详见注1	121.88	84.24	0.00	63.07	34.05%	主要系上年政府拨付对象调整未计入影响
向关联方代付政府补助	详见注1	121.88	51.11	0.00	137.71	43.42%	

注1: 本公司为关联方代收政府补助系按照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由本公司代高管及关联人员收取的需按照一定进度支付给相应个人的政府补助资金。

(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代收关联方政府补助	详见注2	235	63.07	政府拨付对象调整未计入影响
代付关联方政府补助	详见注2	202	137.71	政府拨付对象调整未计入影响

注2: 本公司为关联方代收政府补助系按照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由本公司代 XINGHAI LI (李兴海)、代丽、WU DU(杜武)、陈元伦、樊磊、匡通滔、史泽艳、马红群、兰建宏收取的需按照一定进度支付给相应个人的政府补助资金。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自然人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人	性别	国籍	担任职务	关联关系
1	YUANWEI CHEN (陈元伟)	男	美国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高管
2	XINGHAI LI (李兴海)	男	美国	首席科技官	公司董事、高管
3	陈元伦	男	中国	工程部副总裁	公司实际控制人、 董事
4	代丽	女	中国	运营副总裁、董事会秘 书	公司董事、高管
5	WU DU(杜武)	男	美国	药化资深副总裁	公司高管
6	樊磊	男	中国	药化资深副总裁	公司高管
7	匡通滔	男	中国	CMC 副总裁、生产中心副 总裁	公司高管
8	史泽艳	女	中国	财务总监	公司高管
9	兰建宏	男	中国	质量保证部总监	2020年9月至 2025年10月任公 司监事
10	马红群	女	中国	高级总监	2023年9月至 2025年10月任公 司监事

(二)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按业务开展情况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人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代收政府补助系按照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由公司代 YUANWEI CHEN（陈元伟）、XINGHAI LI（李兴海）、WU DU(杜武)、樊磊收取的需按照一定进度支付给相应个人的政府补助资金。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分析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

(二) 分析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按公司与其他主体交易的规则要求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交易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